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 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歐致善  
電話：03-8227171#304  
電子信箱：pn001006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秀林鄉秀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14026146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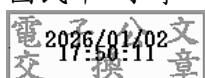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114年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事蹟簡介業已登載於行政  
院人事行政總處全球資訊網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4年12月31日總處培字第  
1143030018號書函及「行政院表揚模範公務人員要點」第8  
點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為激勵公務人員自我期許，促使全體公務人員以各得獎者  
為典範榜樣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業將114年行政院模範公  
務人員事蹟簡介電子檔登載於「全球資訊網」  
(<https://www.dgpa.gov.tw/>) 之培訓考用處—「行政院  
模範公務人員」。

正本：本府一、二級機關及本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  
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  
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



115/01/05



第 1 頁，共 1 頁

1150000023